

中国地质学会文件

地会字〔2017〕44号

关于举办首届全国大学青年教师 地质课程教学比赛的通知

地质教育研究分会各委员单位、各有关高等学校：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四中、五中、六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进一步提升我国高等学校地质类专业广大青年教师的教學能力，搭建青年教师成长平台，由中国地质学会、教育部高等学校地质学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教育部高等学校地质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中国地质学会地质教育研究分会主办，山东科技大学承办，中国石油大学（华东）、中国海洋大学协办的首届全国大学青年教师地质课程教学比赛（以下简称“教学比赛”）将于2017年10月举办。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比赛宗旨及原则

以加强青年教师教学基本功训练为着力点，充分发挥教学基本功比赛在提高青年教师队伍素质中的示范引领作用，培养青年教师爱岗敬业、严谨治学的态度，进一步激发广大青年教师更新教育理念和掌

握现代教学方法的热情,努力造就一支师德高尚、业务精湛、充满活力的专业化教师队伍,推动我国地质类专业高等教育事业的科学发展。

各高等学校要充分认识青年教师地质课程教学比赛在促进教育教学改革中的积极作用,积极组织青年教师报名参赛,并以此为动力,带动更多的青年教师忠诚于人民的教育事业,刻苦钻研业务、提高职业素养,为优秀青年教师脱颖而出搭建平台。

地质课程教学比赛坚持公平、公开、公正、广泛参与和程序规范的原则。

二、比赛形式及评分依据

1. 比赛形式:

参赛教师现场教学演示(20分钟),要求使用普通话讲课,所需特殊教具自备,比赛现场配备电脑、投影等多媒体教学用具,默认 power point 格式的多媒体课件。参赛选手讲课 18 分钟时,计时员给予提示;20 分钟时,参赛选手应立即结束授课,否则专家组有权予以终止。

2. 评分依据:

其一, 教学内容:

- (1) 教学内容理论联系实际,课堂有互动;
- (2) 注重学术性,渗透专业思想,为教学目标服务;
- (3) 重点突出,条理清楚,内容承前启后,循序渐进。

其二, 教学组织:

- (1) 教学过程安排合理,方法运用灵活、恰当;
- (2) 启发性强,能有效地调动学生思维、学习积极性;
- (3) 熟练、恰当地运用新型教学手段,有效提高教学质量。

其三，教学语言与教态：

- (1) 普通话讲课，语言清晰、准确、生动；
- (2) 善于运用手势、表情，教态自然大方；
- (3) 着装整洁得体，精神饱满，亲和力强。

其四，多媒体及板书：

- (1) 多媒体技术应用得当；
- (2) 板书设计合理；
- (3) 字体图表工整、美观、规范；
- (4) 不得显示学校标识及选手信息。

其五，政治思想性：

- (1) 人生观正确，生活态度积极；
- (2) 结合专业学习，主动关心学生的思想状态，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专业意识、世界观和价值观；
- (3) 尊重学生。

总体印象：教学过程的设计合理、教学效果好、教学理念先进、风格突出、感染力强；热爱教师岗位，注重教书育人。

三、比赛类别

比赛分 A、B 两组，A 组为地质学（理学）专业基础课和专业课，B 组为地质类（工学）专业基础课和专业课。

四、参赛人员要求

1. 应为 1977 年 1 月 1 日（含）后出生的高等学校在职教师；
2. 须经本校青年教师课程教学比赛选拔；
3. 参赛人员需在参赛前签署相关作品的著作权协议、网络授权协议；

五、报名费用及收取办法

1. 报名费：比赛收取报名费 800 元/人；比赛统一安排住宿，费用自理；用餐由会务组统一安排，并支付相关费用。

2. 缴费办法：请 9 月 20 日前将报名费汇至“中国地质学会”账户，并一定要注明：“青年教师讲课比赛-学校-姓名”，方便会务组查找，开具发票后统一报到时发放。

账号：0200001409014430830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百万庄支行

联系人：中国地质学会 张敏敏 010-68990791、15101610348

六、名额分配

各高等学校推荐地质专业基础课、专业课教师各 1 名，不限工学和理学。

七、比赛时间和地点

比赛时间：2017 年 10 月 14 日报到，15、16 日比赛。

比赛地点：山东科技大学（青岛校区）。

住宿地点：青岛康大豪生大酒店，标间 358/天（仅供参考）。

比赛开幕式与“中国地质学会地质教育研究分会 2017 年会”开幕式，在中国石油大学（华东）同时举行。

比赛由专家组全权负责实施，仲裁组参与指导，赛间将邀请名师进行示范讲课。

八、比赛办法

聘请知名专家学者组成专家组为评委，对选手现场教学演示进行评审，各分组每位选手讲课结束后，评委根据评分标准按 100 分制打分，计分人员对专家打分统计平均值，按高低的顺序排定名次，专家组按

比例要求综合确定获奖等级。

九、表彰奖励

本次比赛分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获奖比例分别为 20%、30%、50%。

优秀组织奖条件：在本届比赛前组织校内青年课程教学比赛，且党政领导重视，比赛效果显著，青年教师参赛率高。优秀组织奖由各高等学校自行申报，选手报名时，在申报邮件中注明是否参加“优秀组织奖”评选。

十、报名要求

本通知下发之日起开始报名，截止日期为 9月20日，过期视为弃权。

报名需上报材料：

1. 全国大学青年教师地质课程教学比赛申请表 PDF 版(盖章扫描)、Word 版各 1 份(附件 5)。
2. 全国大学青年教师地质课程教学比赛汇总表电子版 1 份(附件 6)。
3. 电子版选手照片(jpg 格式, 不小于 1.5M)和学习工作简历(300 字, 请在电子邮件主题及附件文件名中标明所在高等学校、类别(1. 地质学(理学); 2. 地质类(工学))、组别(1. 专业基础课; 2. 专业课)及选手姓名, 如“**大学-地质学(理学)-专业课-***”)。
4. 选手签署的相关作品著作权授权申明(亲笔签名, 扫描成 jpg 格式文件上交)(附件 7)。
5. 邮件中注明是否参加“优秀组织奖”评选。

请各相关院校高度重视、广泛宣传、积极发动, 鼓励广大青年教师参加讲课比赛, 同时积极动员教学经验丰富的老教师关心支持该项活动, 为青年教师讲好课传授经验, 当好参谋。

十一、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余继峰：13869880455，0532-80691758

韩作振：13583276366，0532-86057286

Email: geotech-contest@163.com

通讯地址：山东省青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前湾港路 579 号山东科技大学地球科学与工程学院

邮编：266590

- 附件：
1. 全国大学青年教师地质课程教学比赛章程
 2. 全国大学青年教师地质课程教学比赛组织委员会名单
 3. 全国大学青年教师地质课程教学比赛专家组名单
 4. 全国大学青年教师地质课程教学比赛仲裁组名单
 5. 全国大学青年教师地质课程教学比赛申请表
 6. 全国大学青年教师地质课程教学比赛汇总表
 7. 授权申明
 8. 全国大学青年教师地质课程教学比赛评分参考标准



附件 1

全国大学青年教师地质课程教学比赛章程

(2017 年 5 月 9 日经全国大学青年教师地质课程教学比赛组织委员会讨论通过)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全国大学青年教师地质课程教学比赛(以下简称“比赛”)是中国地质学会、教育部高等学校地质学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教育部高等学校地质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中国地质学会地质教育研究分会主办的面向全国地学专业青年教师的一项教学技能比赛活动。

第二条 比赛目的在于激励广大地学专业青年教师积极投身教学改革,不断改进教学方法、提升教学效果和教学能力,推动高等学校教育思想、地学教学体系、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的改革,提高地学类专业人才培养质量。

第二章 组织机构

第三条 中国地质学会、教育部高等学校地质学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教育部高等学校地质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中国地质学会地质教育研究分会和有关地质院校(所)的专家、教学管理干部组成“全国大学青年教师地质课程教学比赛组织委员会”(以下简称“全国组委会”),全面负责青年教师教学技能比赛的组织领导和协调工作。

第四条 全国组委会实行“双秘书长”制,其主要职能包括:审议、修改比赛章程和比赛规则;筹措比赛资金,确定承办学校;协商决定比赛组织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建立比赛评审专家库;审议通过最终获奖名单;具体负责发动报名、拟定赛程、组织评奖、印制证书、举办颁奖仪式等。

第五条 全国组委会聘请相关专家组成“全国大学青年教师地质课程教学比赛专家组”(以下简称“专家组”)。专家组设组长一名,副组长若干名,秘书长一名,成员若干名。专家组负责制定比赛规则、比赛实施、成绩评定和比赛评奖等工作。

第六条 全国组委会聘请相关专家组成“全国大学青年教师地质课程教学比赛仲裁组”(以下简称“仲裁组”)。仲裁组设组长 1 名,成员若干名。仲裁组在全国组委会的领导下,负责比赛争议仲裁。

第七条 参赛院校成立“学校比赛工作组”,负责宣传发动、报名和审定,并责成有关职能部门给参赛者提供参赛保障。

第三章 比赛内容

第八条 参赛课程为地质学(理学)和地质类(工学)的专业基础课和专业课。

第九条 参赛教师在比赛前应准备 3 个不同章节的教学内容(每段内容不低于 20 分钟)作为参赛备选内容,比赛前,专家组从中随机抽取一段教学内容作为参赛者的比赛内容。

第四章 比赛形式

第十条 专家组给每位参赛教师配备一个参赛号码,比赛顺序由现场抽签决定。参赛教师在开始前只报参赛号码,不报姓名及学校。

第十一条 比赛每两年举办一次,一般与中国地质学会地质教育研究分会年会同步进行,

原则上由发起单位轮流承办。承办单位应设立专门的组织机构，负责比赛的宣传发动、条件保障、安全管理、组织报名、纪律监督和成绩统计等工作。

第十二条 参赛院校集中统一报名，年龄在 40 周岁（含 40 岁）以下，具备两年以上教学工作经历且承担普通本科教学任务，教学方法和教学手段上有所创新，教学效果良好的教师均可参加。

第十三条 参赛教师必须使用普通话讲课，所需特殊教具自备，比赛现场配备电脑、投影等多媒体教学用具，默认 power point 格式的多媒体课件。

第十四条 各比赛分组每位选手讲课结束后，评委根据评分标准按 100 分制打分，最后按照总分高低顺序排定本组名次。

第五章 评奖办法

第十五条 比赛分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若干，分别占各类别参赛人数的 20%、30%、50%。

第十六条 比赛将根据参赛高职高专院校数量，赛前由组委会决定是否进行单独积分评奖，评奖原则与本科一致。

第十七条 参赛教师如违反比赛规则，一经发现即取消参赛资格并通报所在院校，直至取消该校下轮参赛资格。

第十八条 比赛设立优秀组织奖，表彰比赛组织工作突出的单位。优秀组织奖根据参赛学校报名情况，参赛教师精神面貌，参赛成绩和质量，与比赛组委会、专家组的配合情况，结合比赛具体情况创造性开展工作等为主要标准。

第六章 比赛规则

第十九条 参赛选手须提前拷贝多媒体课件，此后不得再对参赛课件进行任何修改，以确保比赛公平、顺利地进行。并按时到指定地点签到、抽签及签署《授权申明》。未按要求办理者，取消比赛资格。

第二十条 讲课时只报抽签号和讲课题目，讲课内容不得涉及所属参赛单位或选手个人辨识信息，若出现类似情况，比赛成绩降低一个等级。

第二十一条 教学演示时间为 20 分钟，参赛选手讲课 18 分钟时，计时员给予提示。20 分钟时，参赛选手应立即结束授课，否则专家组有权予以终止。

第二十二条 在比赛过程中，请不要在现场的黑板上用胶带粘贴任何资料，以免影响后续选手的板书。

第七章 附 则

第二十三条 比赛经费的来源包括：中央政府部门、中国地质学会的资助；各级教育管理部门的资助；参赛院校交纳的参赛费；企业和社会的赞助。

第二十四条 本章程从 2017 年起执行，由“全国大学青年教师地质课程教学比赛组织委员会”负责解释和修改。

附件 2

全国大学青年教师地质课程教学比赛组织委员会名单

主 任:

王成善（地质教育研究分会）

副主任:

陈 骏（教育部高等学校地质学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唐辉明（教育部高等学校地质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朱立新（中国地质学会）

任廷琦（山东科技大学）

刘华东（中国石油大学（华东））

李巍然（中国海洋大学）

委 员（按姓氏笔画排序）:

于 鹏（同济大学）

王凤鸣（河北地质大学）

王果胜（中国地质大学（北京））

冯佐海（桂林理工大学）

孙玉壮（河北工程大学）

华 洪（西北大学）

刘大锰（地质教育研究分会）

刘建朝（长安大学）

齐永安（河南理工大学）

余际从（地质教育研究分会）

汪立今（新疆大学）

张立飞（北京大学）

张建雄（云南国土资源职业学院）

邵拥军（中南大学）

庞雄奇（中国石油大学（北京））

胡友彪（安徽理工大学）

胡文瑄（教育部高等学校地质学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侯泉林（中国科学院大学）

郝爱华（西南石油大学）

夏庆霖（教育部高等学校地质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郭朝辉（成都理工大学）

郭福生（东华理工大学）

徐有华（江西应用职业技术学院）

唐跃刚（中国矿业大学（北京））

隋旺华（中国矿业大学）

韩晓峰（吉林大学）

赖旭龙（中国地质大学（武汉））

薛春纪（青海大学）

秘书长:

刘大锰（地质教育研究分会）

曹茂永（山东科技大学）

副秘书长:

刘晓鸿（地质教育研究分会）

魏久传（山东科技大学）

附件 3

全国大学青年教师地质课程教学比赛专家组名单

组 长：曾庆良（山东科技大学）

副组长：

韩作振（山东科技大学）

蒋有录（中国石油大学（华东））

赵广涛（中国海洋大学）

成 员（按姓氏笔画排序）：

朱筱敏（中国石油大学（北京））

许广明（河北地质大学）

孙丰月（吉林大学）

李正良（重庆大学）

李荣西（长安大学）

李 峰（昆明理工大学）

杨武年（成都理工大学）

何幼斌（长江大学）

张平松（安徽理工大学）

张进江（北京大学）

张树明（东华理工大学）

张哨楠（西南石油大学）

陈余道（桂林理工大学）

陈洪冶（江西应用职业技术学院）

周安朝（太原理工大学）

郑德顺（河南理工大学）

骆祖江（河海大学）

徐士进（南京大学）

龚一鸣（中国地质大学（武汉））

曹代勇（中国矿业大学（北京））

赖绍聪（西北大学）

赖建清（中南大学）

颜丹平（中国地质大学（北京））

秘书长：余继峰（山东科技大学）

附件 4

全国大学青年教师地质课程教学比赛仲裁组名单

组 长：曾勇（中国矿业大学）

成 员（按姓氏笔画排序）：

付 广（东北石油大学）

巩恩普（东北大学）

齐武福（云南国土资源职业学院）

张 珂（中山大学）

附件 5

全国大学青年教师地质课程教学比赛申请表

单位：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职 称		学 位		教 龄	
联系电话		手 机		E-mail	
通讯地址					
参赛内容 (课程名称、 三段教学内容 名称)					
近 5 年主要讲 授课程名称， 课时，专业					
近 5 年教学获 奖情况					
推荐 单位 意见	领导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附件 6

全国大学青年教师地质课程教学比赛汇总表

学校：

姓名	专业	性别	教龄	职称	三段授课备选内容	备注

联系人：

电话：

附件 7

授权申明

全国大学青年教师地质课程教学比赛组织委员会：

同意将参加中国地质学会、教育部高等学校地质学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教育部高等学校地质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中国地质学会地质教育研究分会主办的“全国大学青年教师地质课程教学比赛”中出现的语言、文字和录像资料（包括讲课语言、授课录像、教学幻灯片、赛后感言）等内容授权于举办单位，举办单位对上述资料均享有出版权和文本影像使用权。特此申明。

单位：

签名（亲笔）：

年 月 日

附件 8

全国大学青年教师地质课程教学比赛评分参考标准

类型	项目	评价观测点	评价分值	
			满分	得分
课堂 教学	教 学 内 容	1、精选内容，削枝强干。 2、信息饱满，脉络清晰。 3、结构严谨，突出核心。 4、难易适度，信息量大。	20 分	
	讲 解 表 述	1、概念准确，观点明确，条理清楚。 2、重难点突出，课堂教学节奏把握较好。 3、内容熟练，材料丰富。 4、逻辑严密，说理透彻，启发思维，培养能力。 5、板书条理清楚，规范整齐。	30 分	
	教 学 方 法	1、教学方法符合认知规律。 2、教学方法服从教学内容。 3、内容展开脉络清楚，推理步步深入，逻辑性强。 4、突出重点，详略得当，抓住根本，举一反三。 5、采用启发、讨论等教学方式，提高学生学习的主动性。	30 分	
	教 学 手 段	1、充分利用现有科学技术，强化课堂教学。 2、恰当的使用多媒体和其他手段辅助教学。 3、多种媒体辅助教学效果好，突出教学核心内容。 4、教师讲授与多种媒体手段使用衔接好，接替自然顺畅。 5、注意避免不恰当使用各种媒体。	10 分	
	教 师 形 象	1、严谨治学, 从严执教。 2、精神饱满，朝气蓬勃，热情振奋。 3、仪表端庄，服装整齐得体，形象良好。 4、在课堂上形成浓厚的教学气氛，互动效果好。	10 分	

